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市分公司2024年商务合作支撑服务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市分公司2024年商务合作支撑服务项目，MX-SCTT-2024020(BX)
- 1.2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市分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铭信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项目资金由采购人自筹，并已落实
- 1.5 采购项目概况：（1）商务平台运营支撑服务；（2）综合报账资料整理、综合事务性工作等。具体详见技术规范书。本次采购预估含税金额28.62万元。
- 1.6 标段划分：
☒不划分
- 1.7 中选单位数量及中选份额：
☒一家
- 1.8 本项目最高限价
☒设置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参选限价为不含税270000元，参选人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 2.1 采购范围：（1）商务平台运营支撑服务；（2）综合报账资料整理、综合事务性工作等。具体详见技术规范书。
- 2.2 服务期限：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止。
- 2.3 服务地点：广元市。
- 2.4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符合比选文件中技术规范书要求。

3.参选人资格要求

- 3.1 依法设立：参选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审查企业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扫描件或其他能证明参选人合法运作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 3.2 业绩要求：参选人自2021年1月1日（含）至比选公告发布之日时间范围内（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应具有累计业绩金额不少于30万元的类似项目业绩。
注：
1）类似项目业绩范围：业务技术支撑类业绩。
2）合同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中应体现合同项目名称、服务内容页、金额、签署单位、签署日期及签字盖章页等内容），单个合同至少提供一张发票，发票开具时间须晚于合同签订时间。合同中有明确金额则以合同金额为准（固定金额或框架合同金额均可，以签订的合同金额含税金额为准，无须提供订单或结算文件）；合同中未能体现明确金额的需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订单或结算文件（评审时以订单或结算文件累计金额为准，若同时提供订单和结算文件，以结算文件为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3）如证明文件模糊不清或缺失的，视为无效业绩；不提供、描述不清晰或无法证明属于参选同类业绩的，视为无效业绩。
4）本项目参选人之间相互销售的业绩为无效业绩。
5）以上纸质材料原件备查。
- 3.3 财务要求：参选人须提供2022年度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注：
1）成立日期满足规定年份的，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原件备查。
2）参选人若因成立年限不足，无法提供本项要求年份的财务审计报告，则提供成立当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成立当年度盖章的财务报表扫描件，以对应年份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的财务报表中相应数据进行评审。参选人若为2023年成立无法提供本项要求年份的财务审计报告，则提供当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成立当年度盖章的财务报表扫描件，以对应年份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的财务报表中相应数据进行评审。
3）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报告正文签字盖章页、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审计报告编码页及防伪查询二维码页（2023年9月14日（含）之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应按要求提供）。财务报表需提供成立当年度盖章扫描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原件备查。
①2023年9月14日（含）之后出具的审计报告相关要求：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文件要求，2023年9月14日（含）之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须上传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网址:<http://acc.mof.gov.cn>)并申请赋码，完成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须体现防伪查询二维码及报告编码。
②2023年9月14日（含）之后出具的审计报告，评标/评审委员会将根据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编码、财务审计报告中相关数据（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及防伪查询二维码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对审计报告进

行深度查验报告的真实性。

4) 如分公司参选, 分公司未单独出具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 可提供其总公司的财务报告 (仅作为分公司财务数据已经过审计的依据)。若涉及具体财务数据的评审 (如营业收入、净利润等), 须以经审计的分公司的具体数据为准, 财务报告中未体现经审计的分公司财务数据的, 评审财务数据时不予认可。

3.4 控股关系:

1) 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参选人,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应答。

2) 参选人的股东为自然人, 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参选人,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应答。

3) 参选人的高级管理人员 (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 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参选人,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应答。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3.6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 (单位);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 在最近三年 (2021年1月1日起) 内有骗取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6) 在最近五年 (2019年1月1日起) 内被判处单位行贿罪, 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 (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 在最近五年 (2019年1月1日起) 内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 (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

9) 被中国铁塔列为铁塔总部及四川省“禁止交易企业”的。

10)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列入业务技术支撑类供应商黑名单且惩戒期未届满的。

11) 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中不同参选人的应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3.7 其他要求: (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以及不得存在《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负面行为管理办法》中约定的情形。

(2) 本项目所要求的资质证书、业绩、人员等必须是应答方的:

1) 如分公司参选/投标, 不得使用总公司的资质或者业绩;

2) 如总公司授权分公司代表总公司参选/投标本项目, 且投标/应答主体及合同签订主体为总公司的, 总公司和分公司的资质、业绩、人员均认可;

3) 如总公司授权分公司参选/投标本项目, 且投标/应答主体及合同签订主体为分公司的, 则总公司的资质、业绩、人员均不予认可;

4) 有母公司、子公司关系的, 其资质、业绩、人员等资料均不得通用。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 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 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 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5.1 电子比选文件获取

5.1.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 **2024年3月19日09时00分至2024年3月21日17时00分**。

5.1.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5.1.2.1 访问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已在平台注册过的潜在参选人请直接登录获取比选文件; 未在平台注册的潜在参选人请先进行注册, 注册审核通过后登录系统获取比选文件, 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

5.1.2.2 完成注册后, 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 点击“查看/操作”, 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 点击页面上“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

5.1.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请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在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 下载操作手册。

5.1.3 比选文件费用: 每套售价【400】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比选文件款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缴纳。

6. 应答文件的递交

6.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即应答截止时间) 为: **2024年3月26日9时00分**。

6.2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 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提交, 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 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 然后点击右

则“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应答文件递交。

6.3参选人应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应答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平台下载比选文件或电子应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应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 当电子应答文件上传异常时，参选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 (2)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 (3)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参选人撤销应答文件。
- (4) 因参选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应答文件。
- (5)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的，其应答无效。

7.参选人注册及CA办理

7.1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7.2CA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应答文件编制和应答，参选人请在比选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CA证书，避免影响正常应答。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个/年，手机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500元人民币/年，售后不退，证书自发售之日起365天内有效。已持有平台CA证书的投标人应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失效后可进行续签，续签需保证CA完整可用，续签金额为200元人民币/个/年。

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7.3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8:30-17: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8.应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应答文件开启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参选人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www.tower.com.cn）和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0.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市分公司

地 址：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东坝万育街21号

联 系 人：赵老师

联 系 电 话：18908120751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铭信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高朋大道21号

联 系 人：姚思春、陈鑫、牟阳

电 话：19983340818

电 子 邮 件：scmxsctt@163.com

2024年3月18日